

#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发〔2017〕64号

##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开展学习宣传 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贵州代表团讨论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把全校师生员工思想统一到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凝聚师生员工智慧与力量推进学校改革发展，根据《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热潮的通知》（校党发〔2017〕28号）安排，决定在全校师生员工中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征文主题

本次征文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感恩奋进”为主题。

### 二、征文对象

全校师生员工。

### 三、内容要求

本次征集的理论文章，要紧紧围绕主题，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学用结合、学以致用，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报告、新党章、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贵州省代表团讨论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主要内容，对十九大提出的重大理论观点、重大战略思想、重大工作部署进行理论阐述；对如何用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进行理论思考；对用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解决学校改革发展面临的理论与实际问题进行理论回答。

征文要求为作者原创。在未公布征文评选结果之前，在公开出版物和网络上发表的即视为放弃参加本次征文评选的权力。

#### **四、格式要求**

字数不得超过 5000 字。征文统一使用 A4 纸打印，标题（宋体小二号加粗），正文（仿宋三号），标题下方居中注明作者姓名、单位（楷体三号），征文文末注明：作者职务、职称、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相关信息（楷体三号）。

#### **五、征稿方式**

本次征文以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推荐为主，个人自由投稿为辅。各学院推荐的稿件原则上不少于 5 篇（应有干部、教师、学生的文章），各机关教辅部门推荐稿件不少于 2 篇。

#### **六、征文时间**

从即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0 日止。

#### **七、投稿方式**

征文（纸质版及电子版）由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统一报送至校党委宣传部理论教育科，投稿请注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

十九大精神征文”字样。

联系人：马丽华；联系电话 83227032。电子版也可发送至办公自动化系统党委宣传部邮箱，或 66646967@qq.com。

## 八、征文评选

1. 校党委将组织有关专家对征文进行评审，按照教职工组、学生组评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及组织奖若干。

2. 获奖征文将择优在《贵州师大学报》上刊发，并向有关媒体进行推荐。

## 九、相关要求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要把组织开展征文活动作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要求，高度重视、广泛发动师生员工积极参与；各级党员干部要率先垂范，认真撰写文章参加征文活动。

特此通知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7年11月14日